

## 宁波金田铜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宁波金田铜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2016年9月5日下午16:00在公司新办公大楼七楼会议室召开（宁波江北区慈城城西西路1号）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余燕女士主持，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召开程序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及表决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，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。

议案主要内容：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选举余燕女士为监事会主席，任职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，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《宁波金田铜业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宁波金田铜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6年9月6日